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4年4月10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2023年年度报告》延期至2024年4月27日披露。

公司对本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